

692

法國陸軍大學校考試章程

上海圖書館藏書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4047B



270362

法國陸軍大學校考試章程

目錄

(一)	考試種類.....	一
(二)	報考資格.....	一
(三)	報考年齡.....	一
(四)	報考手續.....	二
(五)	審定資格.....	二
(六)	筆試.....	三
(七)	考試委員會之組織及考試法.....	四
(八)	考試課目.....	四

(一)(二)(三)(四)(五)

不及格分數	八
應增分數	九
選科外國語試驗	一〇
各兵科部隊見習	一一
監試規則	一三

完

法國陸軍大學校考試章程

(一) 考試種類

筆試

測圖試驗

口試

馬術試驗

報考資格

(二)

各兵科中尉以上少校以下軍官，於平時戰時在營服務至少三年以上者，（在建築要塞之工兵隊內任參謀者，此年限可減

（三）
爲二年）

報考年齡

自入學之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年齡滿二十六歲以上至三十九歲以下者。

（四）
報考手續

凡年齡資格合格之軍官，如報考陸軍大學校，須於考試之前一年八月一日以前，將請求報考書，呈於本團團長或所屬主管長官，各團長或主管長官再將所部報考軍官，於八月十五日彙呈其上級長官，並附呈報考各員之志願書（指明該員能操某國語文及其他特長）勤務證明書品格保證書及對於該員

能否考取之意見。

陸軍部長對任何資格之投考軍官如於軍隊無充分之認識者應特別取締之。

(五)

審定資格

九月十五日以前，各軍師長及其他軍事主管長官，即將其所部報考軍官暨各項附件呈送陸軍部長，（參謀署第三局）陸軍部長應於十月十五日以前令知准予應考各員。

(六)
筆試

筆試於入校之前一年十二月間舉行，其日期以陸軍部訓令規定之，應考各員應於考試前一日報到，由陸軍大學校長擬定

試題，密呈陸軍部長轉發考試委員會委員長圈定之。

考試時除試卷由陸軍部供給外，餘如文具米達尺顯微鏡等項均由應考員自備。

試卷由考試委員會判定分數後再送參謀署（第三局）評定名次，呈由陸軍部長決定錄取人數，使其參加口試及馬術等試驗。

試舉將各員口試及馬術試驗所得之分數，加入筆試分數內以定試驗之最後名次。

考試委員會之組織及考試法

考試委員會之組織每年由陸軍部長規定之。

(七)

應考員於受試時，用抽籤法各自抽題。

(八)

考試課目

1 筆試

第一日

師之應用戰術作業。

a 師長之決心及應下之命令以及各下級部隊應下之命令。

b 關於組織一陣地之命令。

c 自火線至師屬各機關間（如通信補充回送等）之一或數勤務作業報告。

第二日

普通學（時間限定爲七小時）

歷史

國法

國際法

政治經濟

近代科學

第三日

戰史（四小時）

繪圖（三小時）

第四日

地理（四小時）國際形勢及填註地圖

外國文語（一小時半刻又四十五分鐘）

2 口試

口試課目，係討論戰車步騎砲工航空各兵科典範令內之隊形，教育法或戰鬥法及其使用之理由。

「用外國文會話演說等項」

3 馬術試驗。

4 每次試驗後由考試委員會開會評定各應考員之才能，決定分數，

5 系數表。

1 筆試	陸軍軍官	航空軍官
戰術作業	10	12
普通科學	8	8
戰史	7	5
地理	5	5
德文或英文	3	3
2. 口試		
步兵及戰車	10	8
砲兵	10	8
騎兵	6	6
工兵	6	4
航空	6	14
德文或英文	3	3
馬術	3	1
才能	8	8
略圖測量	4	4
共 計	89	89

(九)

不及格分數

應考員對於普通科學有一門少於六分，或對其他功課有一門少於五分者，應受淘汰，如應考員對其他功課所得分數均在中等以上，只有一門功課不及格時，可由試驗審查委員會呈請陸軍部長從寬錄取，如此項應考員仍被淘汰，則應由考試委員會將其失敗原因通知該應考員。

應增分數

凡應考員得有以下證書之一者增加四十分。

得有航空觀測員證書者。（指飛機上觀測員）

得有砲兵科或工兵科高等技術文憑者。

得有科學學士位者。

2 凡應考員得有以下證書之一者增加二二十五分。

得有氣球觀測員證書者。

得有飛艇觀測員證書者。

凡得有以上數項證書者，其應增分數可彙總計算，加入其他分數內。

報考時各報考員須將上項證書或文憑註明。

(二) 選科外國語試驗

應考員欲於考試必修科外國語（德文或英文）之外，選試數種外國語者，應於報考時預先註明。

選科外國語試驗亦有口試，與考試必修科外國語同。

選科外國語如下

- 1 未被選爲必修科之英文或德文
- 2 斯拉夫文之任何一種（俄文、波蘭文、捷克斯拉夫文、塞爾維亞文、保加利亞文、）
- 3 意大利或西班牙文
- 4 羅馬尼亞或希臘文
- 5 中國文或日本文
- 6 亞拉伯文
- 7 斯干地那威文之任何一種（丹麥文、瑞典文、那威文、）

選科外國語之分數，可加於必修科外國語之分數內計算，惟選科之德文或英文，至少須得八分，其他選科外國語至少須得十二分，方許將該項分數加入必修科外國語之分數內計算，否則不能享受增分之權利。

(三) 隊附勤務

陸軍大學錄取學員，於入校之前先行以下之隊附勤務。

學員前往騎砲工航空戰車各兵科軍官前往步兵隊見習。

步砲工航空戰車各兵科軍官，前往騎兵隊見習。

步騎工航空戰車各兵科軍官，前往砲兵隊見習。

步騎砲工戰車各兵科軍官，前往航空隊見習。

各兵科軍官均須前往連絡與通信隊見習。

各兵科軍官均須前往汽車隊見習。

前開各種見習，均於入校之年三月十五日起至十月三十一日之期間內（內有假期一個月）施行之，至各種見習開始日期及見習期限，均由特種訓令規定之。

陸軍大學校畢業學員，如認為身體合格者，可於畢業年之六月及七月，赴亞佛耳航空實施學校見習，準備得航空觀測員之證書。

監試規則

陸軍大學考試之監試規則，與考試聖西耳軍校者同，茲不另

完

述。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

日初版（非賣品）

編譯者 訓練總監部總務廳教務科

印發者 訓練總監部總務廳

印刷者 陸軍印刷所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4047B

